



2026 年生猪养殖行业： 总量压力下的效率竞争与结构分化

文/ 工商部 杜碧红 左宜卿

摘要

2025 年，生猪养殖行业在供给宽松格局中深度调整。供给端，受前期产能影响，全年生猪出场价格整体下行，年末虽小幅回升但仍处相对低位。头部企业成本优势凸显，供给韧性呈“头部强、中小弱”格局。需求端，整体猪肉消费表现弱于上年同期，难以扭转供需宽松局面。行业竞争逐步由规模扩张转向产业链协同与效率竞争。全年以“稳产保供”为政策导向主线，并明确向“提质量、强韧性”转变，将基础产能调控作为平抑周期的核心抓手。展望 2026 年，预计上半年供应压力犹存，除节日需求拉升外，在消费淡季叠加下，猪价将低位磨底。由于行业未出现普遍性深度亏损，去产能主动性和意愿不足，宽松局面将延续。二季度末及三季度，随着产能去化效果显现，供应压力有望边际缓解，市场供给预计下行。全年消费需求预计维持弱复苏，行业信用格局将呈现出“强者愈稳，弱者承压”的长期分化态势。

正文

一、行业供给能力分析

1.1 行业规模分析

生猪养殖行业预计 2026 年上半年仍将存在一定供应压力，下半年产能去化的效果显现后，市场供给有望下行。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5 年全年生猪出栏 71,973 万头，增长 2.4%；年末生猪存栏 42,967 万头，增长 0.5%，猪肉产量 5,938 万吨，增长 4.1%。根据农业农村部数据，2025 年上半年，能繁母猪产能整体规模变化有限，处于相对高位；2025 年 8 月以来，在政策引导下，产能逐步去化，加之市场价格不及预期，行业亏损带动能繁母猪存栏数连续环比下降。2025 年 10 月末，能繁母猪存栏 3,990 万头，为 2024 年 6 月以来首次重回 4,000 万头以下。截至 2025 年四季度末能繁母猪存栏 3,961 万头（相当于正常保有量的 101.6%，产能正常，处于绿色区域），环比下降 1.8%，同比下降 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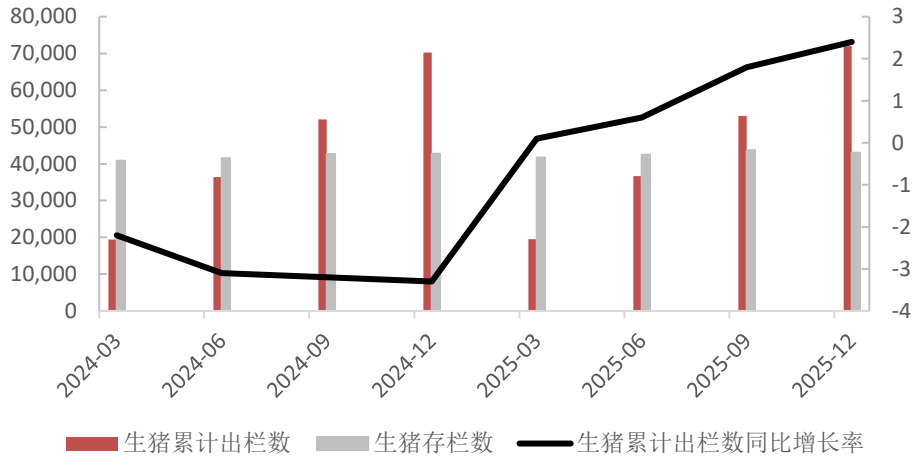


图1 2024年以来我国生猪出栏及存栏情况 (单位: 万头、%)

数据来源: Wind, 大公国际整理

2025年7月,农业农村部召开推动生猪产业高质量发展座谈会,指出要严格落实产能调控举措,合理淘汰能繁母猪,适当调减能繁母猪存栏,减少二次育肥,控制肥猪出栏体重,严控新增产能。由2025年能繁母猪存栏产能对应2026年市场供给,预计2026年上半年仍将存在一定供应压力,下半年产能去化的效果显现后,市场供给有望下行。但同时需考虑到随着行业平均繁育效率提升,能繁母猪对应的生猪供给能力扩大,一定程度上对冲产能去化,延缓去化进程。小规模去化对市场供给的影响弹性收缩,如果去化规模不足,供需格局短时间内难以实现扭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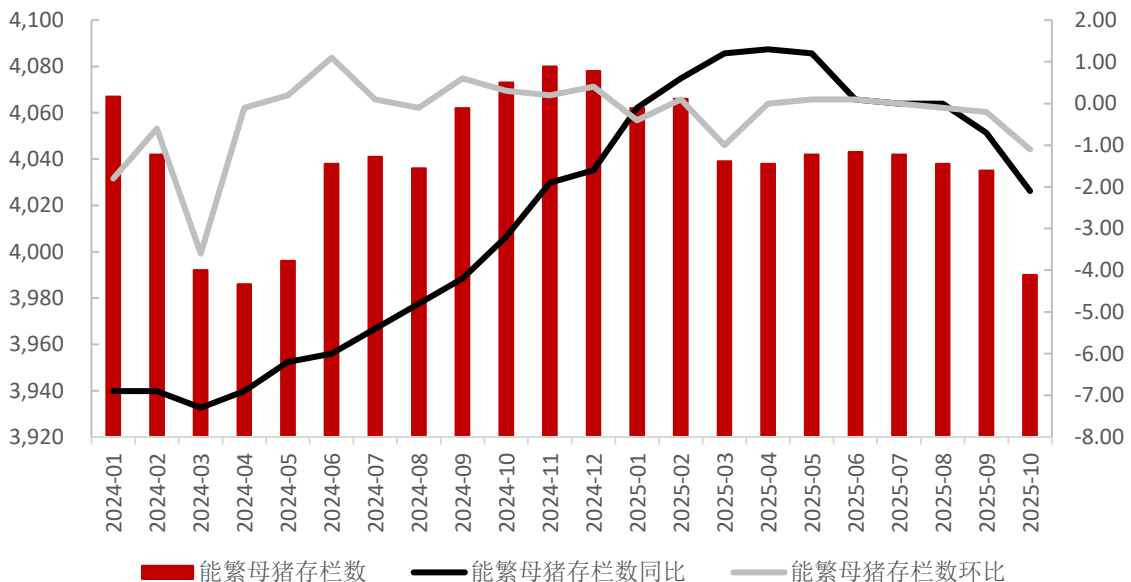


图2 2024年以来我国能繁母猪存栏情况 (单位: 万头、%)

数据来源: Wind, 大公国际整理

1.2 行业供给结构分析

集中度方面，养殖规模化比例不断提高。受前期市场价格剧烈波动和疫病等因素带来的行业出清影响，生猪养殖行业集中度不断提升。由于规模化养殖企业在育种、防疫、成本等各方面均具有优势，近年来生猪散养户陆续退出或转向与头部企业合作等模式，养殖规模化比例不断提高。根据农业农村部网站数据，全国生猪养殖规模化率超过 70%，生猪生产前 20 强企业的出栏量超过 30%，大型养殖企业对行业波动的影响逐步凸显。但同时需注意到，随着集中度的不断提高，生猪养殖规模化率的增速可能会逐步趋缓，区域集中度也存在一定分化。

繁育效率方面，效率提升使得头部企业成本优势凸显。行业繁育效率以 PSY(每头母猪每年提供的断奶仔猪头数)为核心指标。2021 年，母猪年提供断奶仔猪数平均值为 18.32 头，2024 年为 24.03 头，近年来行业 PSY 整体呈现上升趋势，平均生产效率提升。其中，头部企业凭借在生猪育种、营养、疫病防控、精细化管理、智能化与数字化等方面的投入，与行业平均 PSY 拉开差距。2024 年，行业中前 10%的母猪年提供断奶仔猪数为 30.80 头。由于仔猪成本是生猪完全成本的重要组成部分，PSY 的逐步提升意味着每头仔猪分摊成本的降低，从而实现生产成本的下探。2025 年 12 月，农业农村部网站公布了生猪养殖降本增效技术指导意见，供广大养殖场户参考。预计 2026 年，在政策调控、技术赋能和头部企业追求高质量发展的带动影响下，行业繁育效率将稳步提升。

1.3 行业供给韧性评估

行业整体抗波动能力增强，供给韧性头部强、中小弱。生猪养殖受其生产特性影响存在一定周期性，且盈利空间与市场行情波动密切相关，此外易受到某些特定因素如疫病等影响。由于生猪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产业，政策方面持续严格落实产能调控举措，防止出现生产大起大落、价格大涨大跌。同时，行情的反复变化也促使生猪养殖企业增强生产环节柔性，对应提高抗风险能力，这其中头部企业的优势更加明显。

原料供应方面，头部企业通过延长产业链参与饲料环节、分散供应商并签订长期协议、根据原料价格调整配方等方式控制成本及风险，中小养殖户则议价能力较弱。育种方面，头部企业种源自给率相对较高，中小场则更多依赖外购。

二、行业需求匹配能力分析

2.1 行业总体需求能力分析

猪肉消费受到人口、居民收入水平等因素影响，与宏观经济关系较为密切，预计 2026 年我国猪肉消费需求呈现弱复苏态势。根据农业农村部数据，2025 年 1~12 月生猪定点屠宰企业屠宰量 41,136 万头，同比增长 18.3%，但 2025 年居民家庭人均猪肉消费量 26.6 公斤/年·人，同比下降 5.4%，整体猪肉消费表现弱于上年同期，生猪供给规模存在阶段性供过于求。长期看，受制于人口总量和老龄化结构以及追求轻饮食等餐饮偏好转变，后续猪肉消费增长的支撑

力度及预期不足。2025 年，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 501,202 亿元，比上年增长 3.7%，增速比上年全年加快 0.2 个百分点。按消费类型分，餐饮收入为 57,982 亿元，同比增长 3.2%。预计 2026 年，随着宏观经济发展，餐饮收入增长有望修复带动猪肉需求增量。除季节性消费需求特征外，预计 2026 年，我国猪肉消费需求呈现弱复苏态势。

居民肉类消费中，猪肉占比较大，但牛羊禽肉与猪肉消费形成一定替代关系。充足的其他肉类供应将在一定程度上分流猪肉消费。此外，由于禽肉和猪肉价格相关性较高且存在价差，鸡肉价格性价比水平较高时可能一定程度上挤压猪肉需求。

2.2 行业供需平衡分析

受供给压力影响，2025 年全年生猪出场价格整体呈现下行趋势，2025 年年末以来至 2026 年年初，生猪价格小幅回升，但仍处于相对低位。2025 年 1 月，市场价格受节日需求刺激等有所支撑，节后开启传统消费淡季，价格下行，上半年虽有个别短期价格波动，但整体震荡回落；年中至三季度，受供给增加和高温天气抑制消费等因素影响，价格短暂反弹后再度探底；四季度是猪肉传统消费旺季，但需求对市场的提振力度有限，生猪价格处于低位震荡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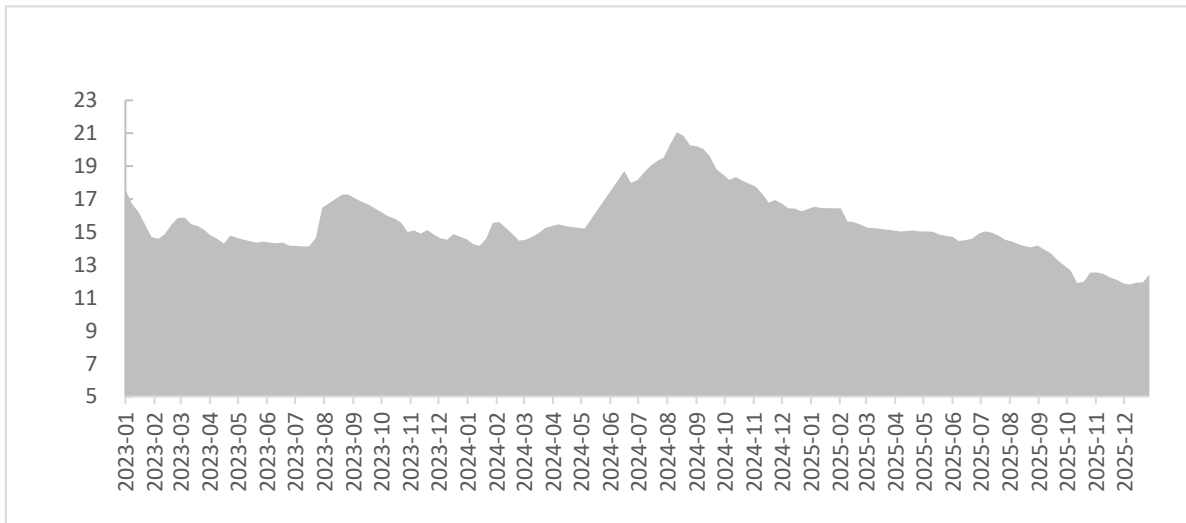


图 3 2023 年以来生猪平均出场价 (单元: 元/公斤)

数据来源: Wind, 大公国际整理

除各养殖主体外，进出口亦对市场供需产生一定影响，但整体体量不大。根据农业农村部数据，2025 年 1~12 月，我国累计进口猪肉 97.58 万吨，同比下降 9.0%，对国内市场供给补充有限；累计出口猪肉 4.54 万吨，同比大幅增长 64.0%，海外市场需求未来可能贡献一定需求增量。此外，政策调控引导市场健康发展，政府对猪肉开展的收储和投放均一定程度上平滑价格波动。防疫和运输等因素也是短期内价格变化的关键变量。

结合前文分析，预计 2026 年上半年受前期产能释放和消费淡季叠加影响，生猪价格仍将处于低位磨底，由于 2025 年行业整体未出现普遍性深度亏损，去产能主动性和意愿不足，延续供给宽松局面；二季度末至三季度，随着产能去化效果显现，供应压力边际有望缓解，叠加

中秋备货等驱动，市场可能迎来价格拐点；进入四季度，市场供给收缩，如果旺季需求改善，则价格有望迎来一定抬升空间。另外需考虑冻品库存的消化情况，由于前期市场供给宽松加之价格进入下行通道，形成冻品库存，当价格呈现反弹趋势后，可能出现库存集中出库现象，短时间内重新调整行业供需，一定程度上抑制猪价反弹。

三、行业的产业链地位分析

生猪养殖行业为产业链中的转化环节，其上游主要连接饲料、动保、育种等行业，下游主要连接屠宰、加工、终端消费等行业，生猪养殖在价值链中的地位受上下游双重影响，并且随着养殖的规模化与一体化逐步提升。

3.1 行业纵向议价能力分析

上游议价能力偏弱。饲料成本在养殖总成本中的占比较大，预计2026年玉米、豆粕价格波动仍主导成本。行业总体的采购集中度较低，尤其是中小养殖户，由于采购量偏小，不具备议价权。行业头部企业由于采购量大，在采购单价上具有相对成本优势。但整体而言，生猪养殖行业目前难以主导上游定价，且对原料的依赖程度较高。

由于饲料成本挤压养殖环节利润，头部企业不断通过技术投入，自主研发营养配方并生产饲料等方式降低成本。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牧原股份”）在现有“玉米+豆粕”型、“小麦+豆粕”型配方技术的基础上，持续研发引入大麦、高粱、原料副产品、杂粮杂粕等，实现对原料的充分应用。原料替代技术的普及有助于降低行业整体的依赖度。

综合来看，行业头部企业通过规模化采购及采购模式创新和替代技术能够更直接地将原料价格变动带来的成本压力传导至消费终端，行业整体的成本控制水平可能进一步提升。

下游议价能力存在分化。生猪养殖行业产品同质化较强，价格主要是受供需因素主导。当前产业布局下，头部企业通过延长产业链推动产品升级，除普通商品猪外，高端线和深加工成为产品差异化的重要选择，尤其是深加工产品较普通猪肉具备溢价空间，有助于提升盈利水平。

客户依赖度方面，头部企业通过与下游食品企业、商超等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签订长期供货协议形成绑定，具备一定定价话语权；另外，部分企业同时具备产业链上的养殖、屠宰及加工能力，能够帮助提升定价主导能力。但中小养殖户通过门店零售、屠宰企业代销等方式实现销售，替代性强因而议价权弱。

预计未来，生猪养殖环节的价值链位置有望随产业整合和技术提升逐步改善。目前养殖环节的附加值整体低于“饲料-养殖-屠宰-加工”产业链中的屠宰加工环节，一体化企业通过“饲料-养殖-屠宰-加工”全产业链协同提升话语权及附加值，较单独的养殖环节具备明显的经营优势。头部企业在自主育种、智能化养殖和精益管理等方面的技术投入不断加大，更能在市场波动中掌握主动权。

3.2 行业内部竞争格局分析

头部企业优势集中，行业由规模竞争逐步转向产业链协同及效率竞争。2025 年，牧原股份商品猪销量为 7,798.1 万头，温氏股份销售生猪 4,047.7 万头，生猪养殖的规模化程度不断提高，其中头部企业出栏量占据市场重要份额，行业集中度提升，规模化整合仍在进程中。与此同时，由于腰部企业和中小养殖户抗风险能力相对较弱，随着行业周期波动的变革，参与方也在不断出清或革新合作模式，实现行业竞争格局的重构，优势不断向头部企业集中。

表 1 2025 年样本生猪养殖企业销量及年初年末价格对比情况（单位：万头、元/公斤）

企业	销量	2025 年 1 月价格	2025 年 12 月价格
牧原股份	7,798.1	14.76 ¹	11.41
温氏股份	4,047.7	15.77	11.60
新希望	1,754.5	15.41	11.28
正邦科技	853.7	15.34	11.70
天邦食品	666.4	15.36	11.23
唐人神	533.3	-	-
大北农	450.2	15.44	11.33
天康生物	319.0	14.79	10.66
傲农生物	175.1	-	-
金新农	147.5	15.36	11.54

数据来源：公司公告，大公国际整理

受市场价格波动冲击和政策调控影响，行业扩产节奏偏向谨慎，产能整合方式由前期的自建产能扩张逐步发展向对短期资金投入要求较低的多元化、轻资产模式。头部企业在此过程中扮演的角色也有望由养殖大户转变为技术输出方和资源聚合平台。

生猪市场价格大幅波动直接影响养殖企业经营业绩，行业企业向上下游延伸是实现稳健经营、穿越周期的重要手段。针对上游，饲料成本控制是公司提质增效，不断压降养殖成本的重要手段，头部企业在养殖成本方面具备明显优势，这意味着其在价格下行时期有更大的防御空间。针对下游，越来越多的企业深入布局屠宰及加工领域，提升屠宰产能配套率。此举首先使养殖企业更贴近终端消费市场，有助于畅通销售渠道和获取市场数据，从而反哺生产，增强生产环节柔性；其次有助于多元化利润来源，平滑行情变动带来的大起大落，其他环节盈利可弥补养殖亏损；最后有助于逐步实现差异化竞争，在终端消费市场实现品牌溢价。

同时也应关注到，由于国内竞争激烈，养殖企业有意识向海外市场扩张。扩张区域偏好方面，主要集中在原料成本较低或土地资源较为丰富且具备消费潜力的区域。全球化布局有望成为打破内卷提升行业地位的新路径，但也会面临疫病防控、跨国整合经营、政治经济形势及汇率波动等风险。

¹ 数据统计期间为 2025 年 1~2 月。

四、行业创新能力分析

4.1 宏观和产业政策导向

2025年，生猪行业政策稳产保供主线延续，对行业运行质量和风险防控的要求持续提升。2025年以来，生猪养殖行业各项政策仍围绕贯彻落实乡村振兴精神展开，基础产能调控仍是平抑行业周期波动、稳定市场预期的核心抓手。2025年中央一号文件明确提出要“做好生猪产能监测和调控，促进平稳发展”，延续近年来以能繁母猪存栏和生产监测为基础的调控思路，持续引导生猪产能在合理区间内平稳运行，避免供需大幅失衡。2025年初农业农村部印发《关于实施养殖业节粮行动的意见》，明确了在确保畜禽产品稳定安全供给的基础上，通过提升养殖效率、优化饲料结构和加强营养管理等方式推动单位产品饲料消耗下降，从成本端改善行业盈利基础，强调通过效率提升而非恶意低价竞争等“内卷”手段实现降本，有利于促进行业高质量发展。

表 2 2025 年以来生猪养殖行业主要政策

时间	政策	相关内容
2025.2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农村改革 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意见》，即 2025 年中央一号文件	做好生猪产能监测和调控，促进平稳发展； 严格生猪屠宰检疫监管，强化重大动物疫病和重点人畜共患病防控； 推进农业科技攻关、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 强化食品安全和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推广畜禽活体抵押融资等； 强化耕地保护、加强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
2025.1	《关于实施养殖业节粮行动的意见》	到 2030 年，在确保畜禽水产品稳定安全供给的基础上，养殖生产效率明显提高，标准化规模养殖方式的单位动物产品平均饲料消耗量比 2023 年下降 7% 以上，非粮饲料资源开发利用量明显增加，种养匹配度明显提高，养殖业节粮降耗、降本增效取得明显成效。
2025.2	《2025 年饲料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方案》	统筹运用监督抽查、例行监测、风险预警和现场检查等手段，实施全程信息化监管，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
2025.8	国家发改委：近期开展中央冻猪肉储备收储	因猪粮比价持续低于合理区间，为稳定市场预期，宣布启动中央冻猪肉收储。
2025.9	《畜禽养殖场备案管理办法》正式实施	全国统一并规范畜禽养殖场备案管理，明确备案条件、程序与监管要求。
2025.11	《关于加强产能综合调控促进生猪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审议通过	系统提出从产能调控、节粮降本、疫病防控、加工流通等全链条促进高质量发展的综合措施。
2026.2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锚定农业农村现代化 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意见》，即 2026 年中央一号文件	强化生猪产能综合调控，促进供求平衡、健康发展； 推进重大动物疫病联防联控； 严格落实食品安全责任制； 因地制宜发展农业新质生产力，促进人工智能与农业发展相结合，拓展无人机、物联网、机器人等应用场景。

数据来源：农业农村部网站等公开资料，大公国际整理

此外，在稳产能的基础上，政策对行业运行质量和风险防控的要求持续提升。政策强调严格生猪屠宰检疫执法监管，强化重大动物疫病和重点人畜共患病防控，同时对饲料、养殖、屠宰等关键环节实施更为规范和统一的监管。这表明行业监管正由阶段性应对向常态化、制度化转变，养殖主体在合规经营、质量安全和生物安全方面面临更高要求。在宏观调控方面，政策注重通过降本增效和金融支持，引导生猪养殖向集约化、绿色化方向发展；推广畜禽活体抵押融资等措施，有助于改善养殖主体资金状况，缓解周期波动背景下的经营压力。2025年11月审议通过的《关于加强产能综合调控促进生猪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从产能调控、疫病防控、加工流通等全链条系统部署相关工作，进一步明确了行业正由“稳产保供”向“提质量、强韧性”转变。

2026年2月，《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锚定农业农村现代化 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意见》，即2026年中央一号文件发布。从最新政策导向来看，生猪产业监管和调控思路整体保持连续性，重点仍放在产能综合调控和供求关系稳定上。通过完善产能监测和调控机制，政策意在降低行业对短期价格波动的敏感度，减缓周期性冲击对养殖主体经营的影响。同时，围绕重大动物疫病和重点人畜共患病防控，政策更强调跨区域协同和责任落实，防控工作由单一环节管理向系统化安排延伸，对养殖主体生物安全管理水平提出更高要求。在生产和流通环节，食品安全责任制被进一步细化并落实到饲料、养殖、屠宰等关键节点，行业监管呈现出常态化趋势，合规经营的重要性持续上升。与此同时，政策开始更多关注生产效率和长期竞争力，强调通过发展农业新质生产力，推动人工智能、物联网、无人机等技术在养殖管理和疫病监测中的应用，为生猪养殖向规模化、智能化和绿色化演进提供条件。

4.2 技术创新

行业龙头以技术重构成本优势，中小企业则需依托产业协同与细分市场创新，形成敏捷互补的生存策略。2025年，在市场价格整体下行趋势下，降本增效成为主流生存策略，行业龙头以技术重构成本优势。牧原股份通过自繁自养一体化，通过全链条的内部化与标准化，将生猪养殖从分散的农户合作转变为工业化、可复制的内部生产流程，从而在各个关键环节建立起系统性的成本优势。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温氏股份”）关注优化饲料配方，通过“精准营养”与“动态优化”两大技术，根据饲料原料市场价格变化，充分挖掘性价比较高的饲料原料互补或替代方案，配制出针对不同畜禽品种、不同生长阶段精确的、经济的饲料配方，实现单位增重饲料成本最优，平衡生产效益和经济效益，实现成本结构优化。2025年前三季度，牧原股份和温氏股份的研发投入分别为12.63亿元和5.95亿元。行业龙头企业凭借技术创新开展“效率革命”，其目标是“高质量降本”，实现可持续的竞争优势。

在行业技术升级趋势下，中小型养殖企业普遍面临研发资金、技术人才与数据积累的刚性约束，缺乏长期投入的能力。因而小型猪企的技术创新突围需从“与大厂拼研发投入”转向“拼灵活应用和细分领域深度”。以唐河县为例，2024年以来，其依托鸿瑞牧业智能化养殖管理平台（RDMS），支持多家中小规模生猪养殖场完成智能化、信息化改造升级，建立了生猪产业联

合体。贵州宏扬饲料有限公司避开主流白猪竞争，专注养殖特色“矛香猪”，形成特色养殖发展路径。对于中小猪企，借助外部联合体升级管理、深耕特色品种形成技术壁垒，逐步成为建立可持续竞争优势，实现高质量降本的生存策略。

五、行业信用评级情况分析

5.1 新发债与存续债情况

2025年，农林牧渔行业新发行75只债券，规模511.34亿元，涉及发行主体28家，同比发行规模及发行主体数量均有所增加，其中生猪养殖行业发行主体主要为牧原股份和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希望”）。分债券类型看，新发债包括中期票据和超短期融资券，债券期限主要集中在9个月和2年，利率分布在1.80%~2.40%。发行利差方面，AA+主体级别，期限9个月和2年的利差分别为53.87bp和91.25bp；AAA主体级别，期限9个月和3年的利差分别为40.70bp和46.00bp。从发债主体级别来看，同期限内，AA+主体级别的债券信用利差相对较高。

2025年，农林牧渔行业总偿还量343.53亿元，其中生猪养殖行业偿还主体主要为牧原股份、温氏股份、新希望和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星农牧”），分偿还类型看，主要是到期偿还及转债转股。

截至2025年末，农林牧渔行业存续债券144只，债券余额1,220.15亿元，其中生猪养殖行业存续债项主要集中在牧原股份、温氏股份、新希望和巨星农牧。按存续债类型分，主要是中期票据、超短期融资券、定向工具和可转债。截至2026年1月29日，按到期日分，2026年内到期债券规模14.40亿元、2027年到期债券规模273.93亿元、2028年到期债券规模19.00亿元、2029年到期债券规模15.00亿元。存续债券中，除可转换公司债券外，其他债项整体规模不大。

表3 截至2026年1月29日生猪养殖行业主要存续债主体情况（单位：亿元）

发债主体	债券余额（包含可转债）	最新主体级别
牧原股份	123.43	AA+
温氏股份	77.06	AAA
新希望	112.83	AAA
巨星农牧	9.00	AA-
合计	322.32	-

数据来源：Wind，大公国际整理

5.2 信用质量

根据农业农村部数据，2025年1~7月，规模养殖生猪每头净利润均为正值，但利润空间呈现波动下降趋势；2025年8月，规模养殖生猪每头净利润转负，每头亏损57元。预计2026年，在猪价低位磨底阶段，行业经营性现金流将继续承压，后续市场如迎来价格拐点，则整体

盈利有望改善。头部企业由于具备明显的成本优势，在市场下行时仍有能力维持微利空间，因而具备更强的抗风险能力。

资本开支与债务结构方面，行业不再涉及大规模产能扩张及固定资产投入，资金主要流向在建项目后续投资、技术研发和更新改造，主要企业资产负债率亦维持稳定或呈现下降趋势。

头部企业由于成本控制较好，产业链完整加之债务结构逐步调整，仍具有一定融资优势，债券市场融资渠道也保持通畅，整体信用风险可控。但中小型养殖场和已进入深度亏损阶段的经营主体，融资渠道可能进一步受限，因此行业企业的信用资质有所分化。未来行业主要企业仍可能会择机利用公开市场融资来优化债务结构、补充日常运营资金、推动技术提升、进行规模扩张及产业链拓展等，以增强自身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六、周期发展展望

供给端，行业产能调整仍在进行。尽管 2025 年下半年已开启产能调减，但其效果需遵循生猪生长周期，预计至 2026 年年中前后方能对商品猪出栏产生实质性影响。因此，2026 年上半年市场供应压力将持续，随后供给有望边际收缩。与此同时，行业结构持续向规模化集中，养殖效率提升不断巩固头部企业的成本优势。需求端，猪肉消费预计全年呈弱复苏态势，难以强势拉动价格。在此供需格局下，2026 年上半年受产能释放与消费淡季叠加影响，猪价预计将持续处于低位磨底；下半年随供应压力缓解，价格有望温和修复。

“反内卷”与高质量发展将成为政策主线。未来政策将继续引导行业减少无序扩张，通过调控手段为市场提供底部支撑，推动行业从“稳产保供”向“提质量、强韧性”的高质量发展阶段转变。

盈利方面，预计在猪价短期承压的预期下，亏损将进一步挤压中小散户及高成本主体的生存空间，加速行业洗牌。行业竞争的核心已从规模竞赛转向成本控制能力、全产业链协同效率以及科技创新应用。在此过程中，具备成本与资金双重优势的龙头企业，其市场地位与盈利水平将愈发巩固，与行业平均值的结构性分化预计将持续扩大。

展望 2026 年，生猪养殖行业信用水平整体风险可控，具备足够抗周期韧性的企业信用将得到进一步稳固甚至强化。行业信用格局将呈现出“强者愈稳，弱者承压”的长期分化态势。

报告声明

本报告分析及建议所依据的信息均来源于公开资料，本公司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也不保证所依据的信息和建议不会发生任何变化。我们已力求报告内容的客观、公正，但文中的观点、结论和建议仅供参考，不构成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提供的信息进行证券投资所造成的一切后果，本公司概不负责。

本报告版权仅为本公司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和发布。如引用、刊发，需注明出处为大公国际，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